

中国矿业大学诚聘海内外优秀博士后

中国矿业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高校、国家“211工程”“985优势学科创新平台项目”和国家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，同时也是教育部与江苏省人民政府、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共建高校。学校为全国首批具有博士和硕士学位授予权的高校之一，学校设有研究生院。学校坐落于素有“五省通衢”之称的国家历史文化名城——江苏省徐州市。学校有文昌校区和南湖校区两个校区。学校配有自己的附属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和高中，矿大附中名列全市前茅。

学校现有63个本科专业，33个一级学科硕士点，18个专业学位授权点，17个一级学科博士点，16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；有1个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，8个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，1个国家重点（培育）学科；6个“十三五”省重点学科、6个“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”立项学科。在教育部2017年第四轮学科评估中，矿业工程、安全科学与工程2个学科被评为A+，测绘科学与技术、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2个学科被评为A-。工程学、地球科学、材料科学、化学、数学、环境与生态学和计算机科学7个学科ESI排名进入全球大学和科研机构的前1%，其中工程学学科领域进入ESI全球前1‰。

一、学校有哪些博士后流动站？

学校自1985年设立博士后流动站以来，现已建有16个博士后流动站，分别是矿业工程、电气工程、测绘科学与技术、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、管理科学与工程、机械工程、力学、控制科学与工程、土木工程、环境科学与工程、地质学、信息与通信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安全科学与工程、数学、化学工程与技术。

其中“矿业工程”流动站被授予全国优秀博士后科研流动站。建站以来，累计招收博士后超千人。

二、博士后的申请条件有哪些？

思想政治表现良好，具有良好的学术品德，身心健康。在国家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或海内外知名大学、研究机构取得博士学位不超过3年。年龄一般在32周岁以下。博士期间发表“三类高质量论文”不少于1篇或取得同行公认的重大成果。

三、博士后的薪酬待遇及其他支持政策有哪些？

1、薪酬待遇

学校提供薪资每年20万（不含学校缴纳的社会保险和公积金），流动站和所在单位可另外提供薪资待遇。世界排名前200的知名高校博士毕业生来校做博士后的，学校另给予3万元补贴（进站一次性给付）。入选“博新计划”的，国家拨付的“博新计划”资助待遇与学校待遇叠加享受；企业联合培养的，企业资助和学校待遇叠加享受。

2、其他支持政策

(1) 畅通的晋升通道。在站期间可以评职称，且不受评审指标限制。通过评审，年龄在35周岁以下，经拟聘单位和学校同意，进入常聘序列，享受副高级人才引进待遇。

(2) 全方位的福利保障。享受教职工福利待遇，子女入托入学与在编在岗教职工同等对待，可租住博士后公寓。

(3) 支持国际化交流。可以申报各类博士后国（境）外交流项目，鼓励博士后开展国际学术研修和交流。

(4) 丰富创新的培养方式。在徐州以流动站自主招收的方式进行博士后培养，同时，可以选择在深圳、青岛或北京等城市的校地博士后联合培养基地开展联合培养。

(5) 博士后可按相关规定享有学校公共资源服务。

四、博士后可以申请的基金、资助有哪些？

博士后可以依托学校申请各类博士后的基金、项目，主要包括博新计划、博士后科学基金项目以及国（境）外交流项目：

1、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。国家财政资助每人 63 万元。

2、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项目。特别资助（站前）：18 万元；特别资助（站中）：18 万元（社科 15 万元）；面上一等资助：12 万元（社科 8 万元）；面上二等资助：8 万元（社科 5 万元）。

3、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，资助标准为每部专著平均 6 万元。

4、国际交流计划引进项目。国家财政资助经费为每人 40 万元。

5、国际交流计划派出项目。国家财政资助经费为每人 30 万元人民币，国（境）外拟接收单位机构或合作导师资助经费为每人 30 万元人民币（或接近）。

6、国际交流计划学术交流项目。国家财政资助经费为每人 2 万元。

7、香江学者计划。国家财政资助经费为每人 36 万元人民币和 36 万元港币。

8、澳门青年学者计划。资助经费为每人 30 万元人民币和 36 万元澳门元。

9、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。中方资助每人 30 万元人民币，德方按月资助每人 1500 欧元。

10、江苏省博士后科学基金。A 类 6-8 万，B 类 3-5 万，C 类 1-2 万。

11、根据徐州市《关于资助博士后人才在徐工作的实施细则》，入选我校与在徐企业联合培养的博士后，可以申请徐州市人才科研补助（补助标准为每人 8 万元）。博士后工作期满出站，选择到徐州市有关企事业单位工作或自主创业的人员，可以申请博士后人才留徐生活补助（补助标准为三年内每年 10 万元）。

此外，学校积极支持博士后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、国家社科基金，以及国家科技部、工信部、教育部和省市政府部门等发布的各类计划项目。

五、博士后的出站要求以及如何竞聘学校的教师岗位？

在完成规定的研究任务且达到学校出站要求的博士后可以申请出站。具体标准见：<http://hr.cumt.edu.cn/info/1096/1005.htm>。

同时，博士后在站满 1 年后，可以申请参加学校组织的专业技术基础岗位新聘工作的学术评价，不受学校评审指标限制。通过研究型七级岗位学术水平评价的，且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，经拟聘单位和学校同意，办理完出站手续后可直接纳入学校事业编制，按常规聘任序列聘任讲师或助理研究员岗位，享受准聘副

教授（准聘副研究员）的人才引进待遇，视同副教授（副研究员）进行教学科研工作。具体要求见：<http://hr.cumt.edu.cn/info/1096/2764.htm>

六、博士后的招聘流程有哪些？

博士后联系流动站和合作导师，申请进站；各流动站（所在单位）考察、推荐；体检和心理素质测评；确定拟进站人员并公示；办理进站手续，报上级部门审批；办理报到手续，签订工作协议；进站工作。

七、如何获得更多的信息？

1、招聘计划见 <http://hr.cumt.edu.cn/info/1017/2714.htm>。点击博士后招聘计划中各团队名称可以了解各团队的具体招聘要求、岗位职责、人员待遇等信息。

2、各二级单位负责博士后业务工作老师的联系方式
见：<http://hr.cumt.edu.cn/info/1091/1182.htm>

3、学校博士后管理办公室

联系人：张老师；电话：0516-83590200；邮箱：kdbsh@cumt.edu.cn；

网址：<http://hr.cumt.edu.cn/bshgl.htm>